（申請學校名稱）

附件5

「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」**計畫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計畫名稱 |  | |
| 二、子計畫編碼 |  | |
| 三、活動類型 | （徵才、講座、座談會、諮商、參訪、其他） | |
| 四、計畫目的 |  | |
| **五、指導單位** | **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** | |
| 六、主辦單位 |  | |
| 七、協辦單位 | （無則免填） | |
| 八、辦理時間 | 114年 月 日 | |
| 九、辦理地點 | (OO縣市)( 辦理地點) | |
| 十、服務對象 |  | |
| 十一、人數(場/人) | 場 | (人/1場) |
| 十二、聯絡人及電話 | 聯絡人： 電話： | |

十三、計畫內容與執行方式：

（一）計畫內容：

（二）執行方式：

活動流程：（講座、座談會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講師 |
| 10~15分鐘 | 台灣就業通網站及  就業服務業務宣導 | 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 |
| OO:OO—OO:OO  （共計OO分鐘） | 講題：OOOOOO | （OOO單位）  （姓名）/（職稱） |
|  |  |  |

\* 檢附講師相關經歷背景資料

\* 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，其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（無0.5節）

\*本活動需保留10-15分鐘，邀請本分署所屬就業心派員或由主持人引言協助宣導「台灣就業通網站」及就業、職業訓練各項服務資訊，以提升大專青年對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認知。

\*座談會（出席專家逾1人以上）應於成果報告內檢附當天座談會議紀錄。

活動流程：（企業參訪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備註 |
| OO:OO—OO:OO | 出發 |  |
| OO:OO—OO:OO | 參訪雲嘉南分署OO就業中心、勞動部雲嘉南區「青年職涯發展中心(Youth Salon)」或（雲嘉南分署官田職業訓練場） |  |
| OO:OO—OO:OO | 參訪 (OO縣市) 單位 |  |
| OO:OO—OO:OO | 講題:企業簡介、企業對人才需求之說明、產業趨勢介紹 |  |
| OO:OO—OO:OO | 與企業人員交流座談 |  |
|  |  |  |

企業參訪請加強說明：

\*參訪行程不以雲嘉南縣市企業廠商為限，參訪行程須包含參訪本分署就業中心、勞動部雲嘉南區「青年職涯發展中心(Youth Salon)」、南方創客基地或本分署官田職業訓練場。

\*企業參訪請於計畫書內說明至該特定縣市具體必要之原因，以做為委員審查之依據。

\*參訪本分署就業中心：請逕洽各就業中心大專業務承辦人。

台南就業中心(承辦人:林玗萱，06-2371218轉231)、永康就業中心(承辦人:楊雅雯，06-2038560轉323)

新營就業中心(承辦人:葉曉霈，06-6328700轉213)、嘉義就業中心(承辦人:林芸汝，05-2240656轉212)

朴子就業中心(承辦人:張婷軒，05-3621632轉121)、虎尾就業中心(承辦人:吳曼均，05-6330422 轉207)

斗六就業中心(承辦人:陳怡侖，05-5325105轉316)

\*參訪本分署官田職業訓練場：請事先函文本分署自辦訓練科，電話：06-6985945轉1084 張小姐)；參訪函文核定後，將由逕洽自辦訓練科張小姐安排當天參訪行程。

\*參訪勞動部雲嘉南區「青年職涯發展中心(Youth Salon)」：請逕洽承辦人。電話：張小姐，06-3020036轉40。

預約網址：https://ysyct.wda.gov.tw/reserve.php

(請於一個月前申請預約)

\*參訪南方創客基地：請逕洽承辦人。電話：黃小姐，06-6356583。

\*參訪應於成果報告內檢附**參訪紀錄表**

十四、預期效益(含量化及質化成效)：

（申請學校名稱）

「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」

**經費概算表**

活動名稱：oooo講座、oooo職涯探索、oooo座談會

活動日期： 年 月 日（星期 ） 活動地點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經費項目 | 單價/  單位 | 數量 | 預算金額 | 預算經費來源 | | | 申請說明  (勿更動) |
| 申請  補助金額 | 學校  自籌款 | 其他機關補助金額 |
| 鐘點費 | oo元/節 | \_\_人\*\_\_節 |  |  |  |  | 檢附講師相關經歷背景資料（授課50分鐘為1節） |
| 座談會出席費 | OO元/場 | \_\_人 |  |  |  |  | 僅適用校外人士,每1場至少2小時，並於成果報告內檢附當天座談會議紀錄。 |
| 補充保費 |  |  |  |  |  |  | (鐘點費、出席費、工作人員費)\*2.11% |
| ＊臨時人員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講師交通費 |  |  |  |  |  |  | 請註明搭乘車種、起迄站及票價 |
| 工作人員費 | oo元 | \_\_人 |  |  |  |  | 活動1日者(同1天辦理數場，以1日計)，每日以 3人為限。 |
| 場地佈置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每場補助4,000元為上限  同性質同1天辦理數場，仍以1場支應。 |
| 餐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每餐補助100元為上限。（上午逾12:40，下午逾17:40） |
| 書籍資料  印製費 |  |  |  |  |  |  | 講義等，每人200元為上限 |
| 雜費 |  |  |  |  |  |  | 為各項費用(不包括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工作人員費、補充保費、臨時人員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)總和5%。 |
| **合 計** | |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說明：

* 編列項目及金額可參考：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」。
* 本表未編列之經費項目，各校院如確有需求，請自行增列，以「\*」字號註記，以利本中心個別審查。
* 茶點費、材料費、摸彩品及宣導品，不予補助。

（申請學校名稱）

「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」

**經費概算表**

活動名稱：oooo參訪

活動日期： 年 月 日（星期 ） 活動地點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經費項目 | 單價/  單位 | 數量 | 預算金額 | 預算經費來源 | | | 申請說明  (勿更動) |
| 申請  補助金額 | 學校  自籌款 | 其他機關補助金額 |
| 工作人員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活動1日者(同1天辦理數場，以1日計)，每日以 3人為限。 |
| 補充保費 |  |  |  |  |  |  | 工作人員費\*2.11% |
| ＊臨時人員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租車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每日每輛不超過10,000元 |
| 國內  平安保險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應以學校為單位投保  保險額度每人100萬元 |
| 餐費 |  |  |  |  |  |  | 每餐補助100元為上限。活動時程（上午逾12:30，下午逾17:30），可補助2次餐費(午、晚餐計160元) |
| 書籍資料  印製費 |  |  |  |  |  |  | 講義等，每人200元為上限 |
| 雜費 |  |  |  |  |  |  | 為各項費用(不包括鐘點費、交通費、工作人員費、補充保費、臨時人員勞健保及勞工退休金)總和5%。 |
| **合 計** | |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說明：

* 編列項目及金額可參考：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」。
* 本表未編列之經費項目，各校院如確有需求，請自行增列，以「\*」字號註記，以利本中心個別審查。
* 茶點費、材料費、門票、導覽費用、摸彩品及宣導品，不予補助。

**學校全銜**

**辦理114年度｢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｣**

附件6

**座談會會議紀錄**

主 題：

時 間：

地 點：

主 持 人：

出席人員：(指邀約出席之業界代表或專家學者)

會議內容：

1. 業界代表針對主題觀點說明

業界代表一：

業界代表二：

業界代表三：

1. 現場提問與回應

學生Q1：

業界A1：

1. 結論

**學校全銜**

**辦理114年度｢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｣**

附件7

**參訪紀錄表**

參訪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參 訪 單位(含地址) |  |
| 參訪內容摘要(廠商產業別、產業趨勢、招募方式及用人條件等) |  |
| 參訪心得(由對產業之認識及個人就業、職涯方面所獲得啟發方向撰寫) |  |

撰寫人： 老師簽名：

**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**

**114年「結合大專校院辦理就業服務補助計畫」**

附件8

**活動異動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單位名稱 |  | | 核定子  計畫編碼 |  | |
| 計畫名稱 |  | | | | |
| 原核備計畫 | | | 異動後計畫  （無異動欄位免填） | | |
| 活動日期 | | 年 月 日 | 活動日期 | | 年 月 日 |
| 活動時間 | |  |  | |  |
| 講題 | |  |  | |  |
| 講師姓名  (單位/職稱) | |  |  | |  |
| 活動地點 | |  |  | |  |
| 經費(金額) | |  |  | |  |
| 經費(項目) | |  |  | |  |
| 其他 | |  |  | |  |

--------------以下欄位由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填寫---------------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審查結果： | □同意，並請於核銷時檢附本文件影本。  □不同意，原因： |